附件2

新疆医科大学第四附属医院科研助理岗位

报名考察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| 性别 |  | 民族 |  | 照  片 |
| 出生年月 |  | 政治面貌 |  | 身份证号 |  | |
| 毕业时间及院校 |  | | | 最高学历 |  | |
| 所学专业 |  | | | 报考岗位及代码 |  | 联系方式 |  | |
| 家庭主要成员情况 | 与本人关系 | | | 姓名 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 | 联系方式 |
|  | | |  |  | |  |
|  | | |  |  | |  |
|  | | |  |  | |  |
|  | | |  |  | |  |
|  | | |  |  | |  |
| 学习及  工作简历 | （从高中起至报名公招止，不得间断） | | | | | | |
| 户口  所在  地派  出所  意见 | （主要填写考生在所辖区内遵纪守法情况，是否有犯罪记录）    单位（盖章）  审查人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考  生  所  在  单  位  或  社  区  意  见 | （**须注明考察人员姓名**，包括现实表现、遵守社会公德情况、奖惩、有无违法违纪等情况及其它需要说明的问题）  单位（盖章）  审查人： 、 年 月 日 |
| 本人承诺 | 本人承诺：本人无违法违纪犯罪记录，无不良表现，品行端正。本次报名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，如有不实，取消报名资格。  本人亲笔抄写：    本人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医院人事部门政审意见 | 负责人（签名）： 单位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| 备注 |  |

说明：1.填表时内容真实，字迹清晰。2.需要加以说明本表未包含项目的，可填在备注栏内。3.“派出所意见”主要填写考生在所辖区内遵纪守法情况。4.单位意见：由原工作单位或社区出具考察材料；暂无工作单位的由居住地所在社区出具考察材料，须注明考察人员姓名，主要说明考生思想情况、工作学习及近期表现。5.该表需正反打印至一张纸上，否则视为不合格。